

9、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阿图什市哈拉峻乡人民政府的阿图什市哈拉峻乡铁艺围栏扩大建设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菱形网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安平县鼎墨丝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刺丝网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安平县鼎墨丝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围栏网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安平县鼎墨丝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200KVA 变压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华恒变压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1人，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资产总额为11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加工原材料，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天津鲁泰金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6. 厂房配套附属设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度麦洲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人，营业收入为191万元，资产总额为16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度麦洲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5 月 21 日

我公司小微企业声明函

我公司上海度麦洲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9 日成立于上海，是微型企业。

本次采购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1. 供应商名称： 上海度麦洲实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1 日